**桓仁满族自治县农村经济发展局2017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桓仁县农村经济发展局概况

1. 主要职责
2.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桓仁县农村经济发展局2017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1. 2017年度收入支出决算表
2. 2017年度收入决算表
3. 2017年度支出决算表
4. 2017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5.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6.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7. 2017年度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8. 2017年度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支出决算表
9.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桓仁县农村经济发展局2017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桓仁县农村经济发展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国家、省有关农业和农村工作的方针政策，研究拟定全县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规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拟定全县农业开发规划并监督实施。   
      (二)研究拟定全县农业产业政策，引导农业产业结构的调整、农业资源的配置和农产品品质的改善；参与全县农村政策的研究；组织起草农业产业规划和有关的规范性文件。   
      (三)研究提出深化全县农村经济体制改革的意见；指导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和乡村集体经济组织、合作经济组织建设；按国家、省要求，稳定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政策，调节农村经济利益关系，指导、监督耕地使用权流转工作。   
      (四)研究提出全县农业产业化经营及农产品市场体系建设规划；组织协调菜篮子工程和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预测并发布有关农村经济信息；负责农业示范园区建设。   
      (五)组织农业资源区划、生态农业和农业可持续发展工作；指导农用地、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和管理。   
      (六)实施科教兴农战略；拟定全县农业科研、教育、技术推广及其队伍建设的发展规划；组织重大科研和技术推广项目的遴选及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工作。   
      (七)按国家制定的农业各产业技术标准，组织实施农业有关产业产品及绿色食品的质量监督和农业动植物新品种的保护工作；负责种子、农药、肥料等农业行政执法及监督管理工作。   
      (八)负责全县农机和农垦事业发展的指导及行业管理。   
      (九) 指导协调农村产业基地建设，发展创汇农业；承办有关农业和农村方面的涉外事务。  
      (十) 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桓仁县农村经济发展局2017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桓仁满族自治县农村经济发展局机关

2. 桓仁满族自治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3. 桓仁满族自治县农业产业化办公室

4. 桓仁满族自治县农机监理所

5. 桓仁满族自治县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服务站

6. 桓仁满族自治县种子管理站

7. 桓仁满族自治县农村合作经济审计事务所

**第二部分 桓仁县农村经济发展局2017年度部门决算**

**公开报表**



**第三部分 桓仁县农村经济发展局2017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一）收入总计7173.49万元，包括：**

1.财政拨款收入5007.70万元，其中：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007.70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

3.事业收入0万元、。

4.经营收入0万元。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

6.其他收入0万元。

7.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万元。

8.上年结转和结余2165.79万元，主要是专项资金等。

**（二）支出总计5679.17万元，包括：**

1.基本支出860.79万元，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515.24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6.55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39万元。

2.项目支出4818.38万元，主要包括农林水等业务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

4.经营支出0万元。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1494.32万元**

主要是专项资金等原因形成的结余。

**（四）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收入增减变化情况。收入总计**7173.49**万元，比上年增加3196.62万元。收入增加的主要因素是：农业生产支持补贴项目资金、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2.支出增减变化情况。支出总计**5679.17**万元，比上年增加4027.9万元。增加的主要因素是加快项目资金的拨付进度。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一）总体情况**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桓仁县农村经济发展局2017年整体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既包括使用当年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2017年度财政拨款支出5679.1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60.79万元，项目支出4818.38万元。

**（二）具体情况**

2017年度财政拨款支出5679.17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万元，科学技术支出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9.47万元，医疗卫生支出18.83万元，节能环保支出0万元，农林水支出5494.11万元，交通运输支出0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0万元，国土资源气象等支出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6.76万元，其他支出0万元。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万元。

2.科学技术支出0万元。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9.47万元，包括：

（1）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94.13万元，主要是离退休费等支出。

（2）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3.21万元，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等支出。

（3）伤残抚恤2.14万元，主要是公伤人员补助支出。

4.医疗卫生支出18.83万元，包括：

（1）行政单位医疗4.61万元，主要是医疗保险经费等支出。

（2）事业单位医疗14.22万元，主要是医疗保险经费等支出。

（3）其他医疗卫生支出0万元。

5.节能环保支出0万元。

6.农林水事务支出5494.11万元，包括：

（1）行政运行118.6万元，主要是行政机关人员支出。

（2）事业运行557.13万元，主要是事业单位人员支出。

（3）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78万元，主要是专项支出。

（4）病虫害控制16.2万元，主要是灭鼠经费支出。

（5）农产品质量安全8万元，主要是蔬菜残毒检测经费支出。

（6）执法监管14.01万元，主要是农机安全监理支出。

（7）农业行业业务管理11万元，主要是县域经济发展经费等支出。

（8）农业生产支持补贴2899.39万元，主要耕地地力补贴专项等支出。

（9）农业组织化与产业化经营404.85万元，主要是农民专业合作社及家庭农场补助支出。

（10）农产品加工与促销2万元，主要是农展经费支出。

（11）其他农业支出1384.93万元，主要是一二三产业发展等农业项目支出。

7.交通运输支出0万元。

8.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0万元。：

9.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支出0万元。

10.住房保障支出46.76万元，包括：

住房公积金46.76万元，主要是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11. 其他支出0万元。

三、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17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13.97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3.97万元。2017年度“三公”经费支出比2017年初预算少（多）支出0万元。比2016年决算减少2.1万元，下降13%，主要是公车改革等原因。

1.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2017年参加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0万元，2017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0批次，0人，0万元。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3.9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3.97万元。2017年购置公务用车0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年农村经济发展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4.5万元，比2016年减少9.36万元，降低27.6%，主要原因是2017年决算未包括取暖费，办公经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7年农村经济发展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6.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6.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农村经济发展局共有车辆1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局组织对2017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0个，涉及资金0万元，自评覆盖率（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年初批复绩效目标的项目数）达到0%，自评平均分（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分数总和/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0分。

通过绩效自评发现预算项目管理主要存在以下问题：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8.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6.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7.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预算改革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预算改革方面的支出。

**18.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19.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支出（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20.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委托业务支出（项）：**反映财政委托评审机构进行财政投资评审和委托建设银行等机构代理业务发生的支出。

**21.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22.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23.科学技术（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科技方面的支出。

**2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6.医疗卫生（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7.医疗卫生（类）其他医疗卫生支出（款）其他医疗卫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医疗卫生方面的支出。

**28.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反映政府在排水、污水处理、水污染防治、湖库生态环境保护、水源地保护、国土江河综合整治、河流治理与保护、地下水修复与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29.农林水事务（类）农业（款）其他农业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农业方面的支出。

**30.交通运输（类）石油价格改革对交通运输的补贴（款）石油价格改革补贴其他支出（项）：**反映石油价格改革财政补贴对其他方面的支出。

**31.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款）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方面的支出。

**32.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其他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支出（款）建设项目贷款贴息（项）：**反映根据国家规定用于特定建设项目及国家级高新技术开发区、中西部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项目设施贷款的财政贴息支出。

**33. 国土资源气象等支出（类）国土资源事务（款）其他国土资源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国土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34.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5.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反映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36.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